

# 西安市新城区教育局

## 2020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说明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西安市新城区教育局是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政府组成部门, 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 研究拟定并组织实施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
2. 负责指导全区的学前教育、基础教育、职业技术教育、成人教育、特殊教育工作。
3. 负责并指导统筹规划、协调指导各类教育教学改革工作。
4. 会同有关部门拟定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办法; 统筹安排全区教育费附加、教育专项经费工作。
5. 负责指导教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工作; 负责教育发展、政策、法规的宣传工作。
6. 按照上级有关政策, 制定并执行劳动工资、人事管理、政策法规的实施意见和规章制度工作。
7. 负责全区中小学、职中、幼儿园的招生工作和高校、中专、中专会考的报名及考试的组织工作。
8. 指导学校教学设施、仪器、图书资料的配备; 指导管理全区勤工俭学、校办产业工作; 指导全区教育信息化工作。
9. 协助组织人事部门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做好干部的考察、

任免、使用、监督以及基层党组织的换届选举、班子建设工作。

10. 负责局所属单位党的纪检、行政监察、统战、工会、共青团、妇女工作及离退休干部管理工作。

11. 负责教育事业统计调查以及统计信息的管理与服务；指导教育学会等社团组织工作；

12. 负责语言文字的指导推广普通话工作。

13. 代区政府管理教育督导室。负责制定教育督导工作的规章制度。

14. 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机构设置：**西安市新城区教育局内设 13 个科室及新城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其中行政编制科室 8 个，分别是党委办公室、行政办公室、财务科、职业技术教育科、人事科、基础教育科、党风廉政科、宣传科。事业编制科室 5 个，分别是学前教育科、体卫艺教育管理办公室、教育发展规划办公室、信息技术教育管理办公室、安全保卫管理办公室。

## 二、2020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事业发展预期目标：全区学前三年幼儿毛入园率达到 99% 以上，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100%，全区普惠性幼儿园占比达到 85%，省级标准化高中占比达到 91%。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决胜之年，是《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和教育“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2020 年，全

区教育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和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全国、省、市、区教育大会精神，结合《中共西安市新城区委 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建设教育强区的实施意见》、《新城區落实<西安市基础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工作方案》各项任务，以立德树人为根本，全面深化教育改革，着力推进公办学校质量提升，办高质量教育、建高质量学校，全面推动新城教育优质均衡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教育强区，持续提高人民群众对新城教育的获得感和满意率。

**1. 加强党对教育事业的领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旗帜鲜明讲政治。把“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转化为教育优先发展的实际行动，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视察重要讲话、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批示指示精神，坚持党管办学方向、管改革发展，加快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深入学习贯彻全国、全省、全市、全区教育大会精神，牢牢把握教育改革“9个坚持”、“9个要求”，充分发挥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决策议事重要职能，分析研判、统筹推进重大教育工作和改革事项；全面承接落实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决策部署。全方位协调调度，强力推进《三年行动计划》任务落实。

**2. 筑牢基层战斗堡垒。**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育成果，坚持“围绕教育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聚焦为民服务解难题，发挥好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在教育改革和防疫抗疫中的战斗堡垒和先锋模范作用。夯实基层党建基础，落实“双培养”机制，把骨干教师培养成党员，把党员培养成骨干教师，全面激发党建工作内驱力。建立党组织联系学校、联系教师、联系学生的“三联”网络，上联下沉。党员干部带头“三领三亮”，即领办项目、领衔攻坚、领跑示范；亮身份、亮职责、亮承诺。严格落实“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主题党日活动等制度。实施局党委班子成员区域党建督查制度，推进党建督查常态化。

**3. 加强意识形态工作。**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完善联动防控工作机制，加强教育系统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全面加强依法治教治校，筑牢教育领域政治安全和意识形态安全“防火墙”。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扎实推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和校园文化建设。把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伟大斗争作为生动的爱国主义教育、科学教育、生命教育、健康教育实践课，使学生实现有价值的成长。启动实施“四好”思政课创优行动，推行领导干部常态化听思政课制度。加强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持续深入开展思政课教师大练兵活动。

**4. 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夯实教育系统各级党组织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驰而不息正风肃纪。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全面加强纪律建设和作风建设，坚决治理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

问题。以治理教育乱招生、乱补课、乱收费为重点，从严从重查处违规违纪行为，持续加强教育系统行风建设。规范权力运行，坚持实施教育系统阳光工程，加强对重大决策部署的监督检查，营造教育系统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5. 全面推进“名校+”集团化办学。**深化“名校+”内涵发展，出台《新城区关于集团化办学的实施意见》，采取一长多校、委托管理、学校联盟等方式，组建5个中学教育集团、8个小学教育集团、9个幼儿园教育集团，实现全区中小学、幼儿园集团化办学全覆盖。对集团内发展相对滞后的学校实行一长多校、委托管理，对具有一定基础的学校组建联盟、共促发展。在教育集团内，实行一个法人一体化管理、多个法人联合管理的模式，由教育集团制定发展规划，统筹教育教学资源，统一调配使用干部教师，通过共享名校先进办学理念、深化教育教学研究、加强人才梯队建设等方式，不断释放集团化办学聚合效应，增强“+校”的发展力，催生新的优质学校，不断扩大全区优质教育资源总量。

**6. 深化教育人事制度改革。**依托教育集团，制定《新城区教师“区管校聘”管理改革指导意见》，在全市率先启动实施教师“区管校聘”管理改革，对公办学校教师进行统筹管理和均衡配置。落实学校用人自主权，执行“三定一聘”，即：定工作岗位、定工作量、定工作职责，全员竞聘。对全区教职工进行核编定员，实行集团编制动态管理，提高集团整体的人力资源配置效益和办学绩效。在3—5所教职工编制不能满足需要的学校实施“总量控

制、经费包干”人事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加大教师交流轮岗力度，引导教师依规有序流动，交流教师 373 名以上，占比达到 15% 以上。建立“以需定供”的教师专业培训机制和“名师引领”的研修机制，提高教师培训的质量与实效。深化教育职称评审改革。

**7. 持续推进简政放权。**加强区属中小学校（幼儿园）干部队伍建设，优化选任程序。为市级“名校+”的中小学“名校”增加 1 名校级领导编制、5 名管理人员和教师编制。全面推行《新城区教育系统区属学校中层干部管理暂行办法》，学校自主设置内设机构，自主选拔任用和管理中层干部。配齐建强学校班子，优化队伍结构，加强青年干部的培养选拔，造就一支政治过硬、品德高尚、业务精湛、治校有方的领导干部队伍。加强集团管理梯队建设，注重从名校教育集团总校选拔优秀干部到提升学校任职，探索更加灵活的教育集团干部管理制度，激发集团办学活力。

**8. 实施校长职级制改革试点。**按照职级设置与结构比例推行校长职级制改革，实行校长任期目标责任制。完善校长年度和任期目标考核评价制度、绩效工资分配制度，优化校长管理体制，健全校长激励奖惩机制，鼓励优秀校长合理流动。积极组建市级“名校长+”领航研修共同体，发挥好名校长的示范引领作用。健全校长培训制度，持续分批分层开展校长专题培训，抓好源头培养、全程培养和跟踪培养，建立校长后备人才库，促进校长专业化办学，建设一支忠诚干净担当负责任的校长队伍。

**9. 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按照“多劳多得、优劳优酬”原

则，将工作绩效与年度综合目标考核相结合，将教职工个人履职尽职与学校发展提升紧密结合，全面实施《中小学、幼儿园、职业学校绩效工资增量发放办法》，联动建立教育系统校际之间、校长之间、教师之间的绩效工资分配激励机制，坚决打破平均主义，发挥好绩效增量的导向和激励作用，提高学校管理绩效。

**10. 严格落实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按照应入尽入原则，完善学区划分，统筹学位保障。全面落实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改革，对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数的民办中小学，采取电脑随机派位的方式招生。成立区委、区政府党政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的民办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领导小组，进驻 7 所民办中小学，规范民办学校招生行为。做好招生政策宣传，合理引导家长预期，确保招生入学工作平稳有序。全面实施陕西省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和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实行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4+4”模式，稳妥推进新高考综合改革。建成 1 个考务指挥中心，建成国家教育标准化考点 15 个、标准化考场 367 个，实现考试综合管理平台全覆盖。

**11. 全面提升义务教育学校办学质量。**严把办学质量生命线，紧抓全市公办学校质量提升的机遇，按照“一校一策、一校一案”质量提升要求，坚持软硬件同步提升，细化完善学校提升方案，加快推进 16 所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尤其是 5 所全市第一批重点公办初中 21 个提升项目，确保 8 月底前完成建设，秋季开学投入使用。集团联动、精准施策，将市 92 中、40 中合并至

市 89 中初中部，设立市 89 中尚德校区、弘德校区，由市 89 中一长多校，做大做强 89 中初中部；汇文中学由西光中学一长多校，设立西光中学汇文校区；积极推进大明宫中学与西安铁一中“名校+”联合体进程。将励志小学纳入后宰门小学教育集团，太华路小学纳入新知小学教育集团，对两校班子进行调整，实行一长多校。聚合集团力量，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和办学品质，用看得见的变化提升群众对公办学校的认可度和满意率。全面推进“国家义务教育发展优质均衡区”创建工作，对标研判、依标整改、逐项达标，问题台账销号率达到 60%。实施好“弹性离校”工作，进一步完善学校课后服务政策体系。

**12. 强化普通高中特色内涵发展。**加大普通高中布局调整和基础设施提升力度，支持西安市第八十九中学教育集团、西光中学教育集团高质量发展，撤销西安市自弘中学、大华中学，设立“西安市第八十九中学分校”，由市 89 中教育集团“委托管理”。在新校启动实施“总量控制、经费包干”人事制度改革试点，面向全国招聘校长，聚力推进省级示范高中创建工作。秦川中学由西光中学教育集团实施委托管理。牢固树立“质量立校、科研兴校、特色强校”理念，加强优势传承，建强黄河中学高中物理特色课程基地，做实与西工大附中合作校。积极创建普通高中特色学校，建设新课程基地、重点学科和精品课程，推动普通高中特色内涵发展。完成适应高考综合改革基础设施建设，新增教室 139 间。

**13. 全力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继续实施学前教育质

量提升“345”工程，实施公办幼儿园学位增容工作，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 50%。加大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扶持力度，普惠性幼儿园占比达到 91%，在园幼儿占比达到 86%。创建等级幼儿园 3 所，全区优质学前教育资源覆盖率达到 80%以上。治理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 6 所，完成 9 所学前教育儿童看护点分类治理任务，全面消除无证幼儿园。出台《企办幼儿园移交过渡期管理办法》，全面加强对移交企办幼儿园的集中统一管理。

**14. 加快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多元发展。**推进职业教育提质创优，创建 2 个市级重点专业，建设 2 个高水平产教融合实训基地。优化职业中专资源配置，调整专业设置，在推进“1+X”工作试点基础上，加大与全市有发展前景的产业、企业衔接力度，提高就业水平。通过“3+2”、“联合办学”、“三校生”联考、高职自主招生、艺考等形式，持续拓宽职校学生升学发展通道，增强职业教育招生吸引力，完成高中阶段招生职普比不低于 4:6 任务。做好跨区域审批民办职校管理移交后续工作。

**15. 大力发展特殊教育和社区教育。**加强特殊教育工作，推进新城区大明宫幼儿园华清分园、新城骏景幼儿园 2 所融合幼儿园建设。做好义务教育阶段适龄残疾儿童少年随班就读工作。加快推进 15 分钟社区教育服务圈建设，积极创建社区学校、社区教学点、示范点。

**16. 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实施民办教育分类登记和管理，加强对民办学校办学行为的日常监管和年检工作力度，推进

民办教育有序发展。坚持标本兼治、堵疏结合、分类施策，持续强力抓好校外培训机构治理，全面推广使用管理信息平台，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巩固校外培训机构治理成果。

**17. 加快学校建设。**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加快学校规划建设，增强学位保障。将新建公办中小学项目纳入市级重点项目统筹管理，建立“学校建设项目绿色通道”，落实“四同步一优先”机制，按期推进“西安市第八十九中学分校”建设，确保今年秋季开学投入使用，新增学位 1400 个。按照“先建后拆”原则，落实好新建小区教育配建政策。实施好城市建设中迁建学校项目，2020 年，提前启动实施韩森寨小学建设项目。

**18. 提升教育信息化水平。**以实施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为抓手，改善提升基础环境，实施智慧教育创新发展工程，加快优质资源建设与共享，创建教育信息化创新应用示范学校 2 所、中小学智慧校园 3 所、中小学创客教育实践室 4 个，不断提升学校信息化建设和应用水平，助力教育现代化发展。

**19. 五育并举提升育人质量。**完善德育工作体系，坚持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密切家校联系与合作，促进家校协同育人。加强中小学体育艺术一体化建设，以校园足球为引领，推动学校篮球排足三大球类全面发展；以美育人，广泛开展“三节一会”、高雅艺术和优秀传统文化进校园活动，积极创建省级艺术教育示范校。加强科技、国防、环保、健康等教育，广泛开展劳动实践和社区志愿服务。加强学

校语言文字工作，全面完成“语言文字工作规范化达标学校”创建工作。协同做好创文、治污减霾、食品安全等工作。

**20. 建设高水平专业化教师队伍。**严师德、促发展、优管理、立尊严，全面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以“四有”好老师标准，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实施教师队伍提升工程，组建4个市级“名校+”共同体、15个区级、25个校级“名师+”研修共同体，积极发挥共同体骨干教师的辐射引领带动作用，全面提升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和专业化水平。加强三级三类骨干体系建设，培养省、市级骨干教师50名以上。实施骨干教师、卓越教师、教育家型教师培育工程，培训教师3000人次。畅通教师入口，以公开招聘为主渠道，公招教师190名，增加对新聘用教师心理及性格测评。关心关爱教师，落实教师待遇，探索建立校长教师荣誉制度。

**21. 全力做好教育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把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作为当前重大的政治任务，严格落实各级党委、政府和省市教育部门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精心部署、全面动员，完善教育“两横三纵”、“三案九制”网格化管理机制，坚持健康监测和精准核查，坚决执行开学报到“四不准、五个一律、七个到位”，坚决实行校园封闭管理，规范操作各项流程环节，坚持做好“停课不停学”工作，严格落实落细各项防控措施，坚决遏制新冠肺炎疫情在校园发生扩散。

**22. 强化教育资金使用和管理。**加大资金筹措力度，增强教育经费保障水平。规范财务管理，严格教育经费预算编制与专项

资金项目管理，加强教育资金使用监管。强化内部审计、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推进全区教育系统政府采购、招投标工作规范化、精细化管理。加强对各类助学金的审核管理，落实民生保障。

**23. 依法保障校园安全稳定。**强化五级联动校园安全管理机制，严格落实安全稳定工作责任制。加强三防体系建设，巩固3个100%建设成果，预算单列校园安保工资。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强化隐患排查整改，常态化开展校园安全应急演练，深化“平安校园”创建活动。持续加强校园周边环境综合治理，不断净化育人环境。强化学校信访维稳预警机制，认真开展矛盾排查化解，积极协调各方力量，妥善处置突发事件，坚决遏制“校闹”行为，坚决筑牢校园安全防线。

**24. 切实加强教育舆论宣传。**加强与新闻媒体合作互动，探索建立校园媒体联盟。强化正面宣传和舆论引导，围绕教育重点工作，精心策划系列主题宣传活动，全面展示我区教育改革、质量提升等方面的变化和成效。聚焦发展成就、凝聚奋进力量，让家门口的公办好学校成为老百姓的第一选择。主动适应多样化的新媒体信息传播平台和舆论环境，加强舆情监控和处置工作，营造良好的教育生态环境。

**25. 全力打赢教育脱贫攻坚战。**强化控辍保学“七长”责任制，确保建档立卡贫困户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少年零辍学。全力抓好教育精准扶贫，落实教育惠民政策，做好贫困学生教育资

助工作。持续推进“一校帮一村，一班帮一户”教育扶智扶志专项行动，做好与陕南岚皋县对口帮扶工作和局领导干部联户帮扶工作。积极组织支教助学，选派 32 名教师开展西咸援教和到鄠邑区担任教育特派员。

**26. 提升教育综合服务水平。**完善作风建设长效机制，规范优化工作流程，提升工作标准与效能，持续深化机关作风建设。践行“一线规则”，深入一线抓好工作落实。进一步增强服务意识，规范办文办会办事流程，落实好“最多跑一次”改革事项，继续精简会议文件，切实减轻学校负担。坚守重要节点、坚定薄弱环节，强化督查督办，坚决防止问题反弹。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纳入本部门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70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新城区教育局本级（机关）
2	西安市实验小学
3	西安市新城区励耘小学
4	西安市新城区坤中巷小学
5	西安市新城区中兴路小学
6	西安市新城区励志小学
7	西安市新城区长缨路小学

8	西安市新城区昆仑小学张家庄分校
9	西安市新城区西光实验小学韩森寨分校
10	西安育英小学
11	西安市新城区后宰门小学
12	西安市新城区通济坊小学
13	西安市新城区西一路小学
14	西安市实验小学第一分校
15	西安市新城区太华路小学
16	西安市新城区后宰门小学大明宫分校
17	西安市新城区向荣巷小学
18	西安市新城区八府庄小学
19	西安市实验小学第二分校
20	西安市新城区后宰门小学明欣分校
21	西安市新城区明志小学
22	西安市新城区普天小学
23	西安市新城区东方小学
24	西安市新城区秦川小学
25	西安市新城区昆仑小学
26	西安市新城区西光实验小学
27	西安市新城区华山实验小学
28	西安市新城区黄河小学
29	西安市新城区励行小学

30	西安市新城区黄河小学电力分校
31	西安市新城区建筑小学
32	西安市新城区东方小学咸宁分校
33	西安市第三十八中学
34	西安市第三十九中学
35	西安市第四十中学
36	西安市第四十三中学
37	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
38	西安市第八十九中学
39	西安市第九十二中学
40	西安市大明宫中学
41	西安市自达中学
42	西安市自弘中学
43	西安电机厂子弟学校
44	西安市黄河中学
45	西安市西光中学
46	西安市华山中学
47	西安市秦川中学
48	西安市昆仑中学
49	西安市东方中学
50	西安市汇文中学
51	西安市大华中学

52	陕西汽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第二职工子弟中学
53	西安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54	西安市新城区大明宫幼儿园
55	西安市新城区筑梦幼儿园
56	西安市新城区实验幼儿园
57	西安市新城区华清幼儿园
58	西安市新城区朝阳门幼儿园
59	西安市新城区西安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第一幼儿园
60	西安市新城区西安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第二幼儿园
61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实验小学第一幼儿园
62	西安市新城区教师进修学校
63	西安市新城区招生委员会办公室
64	西安市新城区成人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65	西安市新城区中小学卫生保健所
66	西安市新城区少年宫
67	西安市新城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68	西安市新城区勤工俭学管理中心
69	西安市新城区教育局校舍设备管理中心
70	西安市新城区教育局会计核算中心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底，区教育局人员编制 5340 人，其中行政编制 30 人、事业编制 5310 人；实有人数 4036 人，其中：行政 25 人，

事业 4011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4261 人。

## 五、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3 辆。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

## 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8097.8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

## 七、2019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0 年预算收入 48257.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097.82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2020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了 5682.52 万元，增加的原因是教育经费新追加项目投入加大：：新分配教师工资社保金投入、正常人员工资调整投入，学校幼儿园保安人员工资投入，设立学校幼儿园专项奖励资金，学校幼儿园优质均衡部室改造投入等。2020 年预算支出 48257.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8097.82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2020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了 5682.52 万元，增加的原因是教育经费新追加项目支出增加：：新分配教师工资社保金支出、正常人员工资调资支出、学校幼儿园保安人员工资支出，学校幼儿园专项奖励资金支出，学校幼儿园优质均衡部室改造支出等。

##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48097.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097.82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了 5902.43 万元，增加的原因是教育经费新追加项目投入加大：新分配教师工资社保金投入、正常人员工资调整投入、学校幼儿园保安人员工资投入，设立学校幼儿园专项奖励资金，学校幼儿园优质均衡部室改造投入等。

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48097.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8097.82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了 5902.43 万元，增加的原因是教育经费新追加项目支出增加：新分配教师工资社保金支出、正常人员工资调资支出、学校幼儿园保安人员工资支出、学校幼儿园专项奖励资金支出，学校幼儿园优质均衡部室改造支出等。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2020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了 5902.43 万元，增加的原因是教育经费新追加项目支出增加：新分配教师工资社保金支出、正常人员工资调资支出、学校幼儿园保安人员工资支出，学校幼儿园专项奖励资金支出，学校幼儿园优质均衡部室改造支出等。

### 1. 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8097.82 万元，较上年增加 5902.43 元，主要原因是新分配教师工资社保金支出、正常人员

工资调资支出、学校幼儿园保安人员工资支出、学校幼儿园专项奖励资金支出等。2020年项目支出4000万元较上年增加了1000万元，主要原因是学校幼儿园优质均衡部室改造支出。

科目名称	2019年			2020年		
	合计(万元)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万元)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2,195.39	36,852.39	5,343.00	48097.82	41144.82	6953
教育支出	36,347.16	31,004.16	5,343.00	41502.06	34549.06	6953
教育管理事务	743.60	706.60	37.00	635	537	98
普通教育	30,917.79	28,627.79	2,290.00	33839.41	32245.41	1594
职业教育	1,369.38	1,353.38	16.00	1429.99	1408.99	21
成人教育	0.00	32.83	32.83	35.7	35.7	0
进修及培训	0.00	233.18	233.18	267.52	267.52	0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000.00	3,000.00	0.00	4000	0	4000
其他教育支出	0.00	50.37	50.37	1294.44	54.44	124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5,848.23	5,848.23	6595.76	6595.76	0

## 2. 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48257.91万元其中：

(1) 工资福利支出39719.84万元，较上年增加3813.74万元，增加原因一是新分配教师工资社保金增加，二是正常人员工资调整支出增加。

(2) 2019年商品和服务支出3965.27万元，较上年增加1340.67万元，增加原因是教育经费新追加项目支出增加，学校

幼儿园保安人员工资支出，学校幼儿园专项奖励资金支出。

(3) 2020 年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72.8 万元，较上年减少 91.89 万元，减少原因离休人员死亡离休费减少，60 年代精简人员补助经费补助没有列入预算。

(4) 2019 年资本性项目支出 4000 万元，较去年增加 1000 万元，主要原因学校幼儿园优质均衡部室改造支出增加。

科目名称	2019 年			2020 年		
	合计 (万元)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万元)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2195.39	36852.39	5343.00	48257.91	41304.91	6953
工资福利支出	35906.10	35906.10	0.00	39719.84	39719.84	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24.60	281.60	2343.00	3965.27	1012.27	2953
对个人家庭补助支出	664.69	664.69	0.00	572.8	572.80	
资本性支出	3000.00	0.00	3000.00	4000	0	4000

####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0，已公开空表。

####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 (六) “三公” 经费等预算情况

本局（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在编报 2020 年“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等一般性支出预算中。2020 年预算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合计 0 万元，其中：因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用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同去年持平。

### **(七)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合计支出 22.8 万元，其中：办公费 10 万元、印刷费 2 万元、邮电费 2.4 万元、差旅费 2 万元、维修(护)费 2.4 万元、培训费 2 万元、劳务费 2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和去年持平。

### **(八) 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本局政府采购预算合计 60.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 10.5 万元、工程类预算 10 万元、服务类预算 40 万元。

### **(九)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部门预算编制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按照《西安市新城区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0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的规定，遵循统筹兼顾、勤俭节约、量力而行、讲求绩效和收支平衡的原则，推进综合预算、确保真实合法。坚持科学规范、便于信息公开的原则，编制 2020 年部门预算。经过合理测算，科学编制，严格审批申报。结合我局实际经过合理测算，科学编制，严格审批申报。

##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三公”经费：是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 专项收入：是指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者经国务

院授权由财政部批准，设置、征集和纳入预算管理、有专项用途的收入。教育系统专项收入主要指城市教育费附加收入。

3. 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2005年12月，《国务院关于深化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的通知》（国发〔2005〕43号）中提出：按照“明确各级责任、中央地方共担、加大财政收入、提高保障水平、分步组织实施”的基本原则，逐步将义务教育全面纳入公共财政保障范围，建立中央和地方分项目、按比例分担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

## 九、部门支出预算

表 1	2020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表 2	2020年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表 3	2020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表 4	2020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	2020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表 6	2020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 7	2020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表 8	2020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 9	2020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表 10	2020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表 11	2020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资金支出表
表 12	2020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表 13	2020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表 14	2020年部门专项业务经费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表 15	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6	2020年专项资金整体绩效目标表